

紫竹院街道青春经济赋能项目服务合同

甲方（委托方）：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政府紫竹院街道办事处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广源闸 5 号

联系人：敖楚

联系方式：18811679935

乙方（受托方）：北京成美科创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东区 5 号楼 5 层 509-1

联系人：李静

联系方式：17746504523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紫竹院街道青春经济赋能项目服务进行服务，并支付相应的服务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内容，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服务范围

服务内容：涵盖全年项目前期创意策划、项目整体落地执行，详见附件 1 项目服务清单。

第二条 服务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附件 1 中列示的紫竹院街道青春经济赋能项目结束，具体时间安排以甲方通知为准。

第三条 价款及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目含税总价为：1868000.00 元（大写：壹佰捌拾陆万捌仟元整）；（下称“合同总价”）。

2. 本合同项目款，甲方分三次向乙方支付。

（1）第一次付款：本合同签订并生效，且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相应金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且甲方相应的财政资金到位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934000.00 元（人民币大写：玖拾叁万肆仟元整），作为首付款；

（2）第二次付款：在合同履行满三个月并完成当前节点各子项目的全部内容，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560400.00 元（人民币大写：伍拾陆万零肆佰元整），作为中期款；

（3）第三次付款：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全部服务，未发生任何安全事故并通过甲方验收（各子项目方案和验收报告）和审计审定后，且甲方收到相应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款项，即总金额的 20%，¥373600.00 元（人民币大写：叁拾柒万叁仟陆佰元整），作为尾款。

（3）乙方要求甲方履行支付义务的，应先向甲方提交完整的付款申请资料（所需材料甲方应提前向乙方列明），包括但不限于付款申请书、成果验收单（首付款除外）、符合约定的发票、项目进度报告等，资料不全的，甲方有权暂缓付款，且不视为逾期付款。

3. 乙方应在每次甲方付款前向甲方提供等额正式的增值税普通发票（税率 6%），如乙方未及时提供发票，甲方有权拒绝支付款项，并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前述付款系使用财政款项，如因财政拨款、财务制度等原因导致支付迟延，乙方予以理解并同意不视为逾期付款。

4. 甲方的开票信息如下：

发票抬头：

纳税人识别号：

5. 乙方指定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中关村软件园支行

开户名：北京成美科创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11050188380000002797

6.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银行账户信息真实、准确，上述信息发生变化的，应至少于甲方付款之日 3 个工作日前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由此导致的错付、无法支付等所有法律后果均由乙方自行承担，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予以赔偿。

第四条 服务验收

1. 乙方应对照合同约定的内容按时提交工作成果，供甲方确认验收。

2. 如乙方遇特殊情况希望延迟提交服务成果，须在合同规定的提交日之前事先经甲方书面同意。在此情形下，延迟的时间视为乙方未按期交付服务成果，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延迟提交交付成果，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3. 乙方提交服务成果后，甲方应在 20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验收依据为本合同第 1 条及附件 1《项目服务清单》；验收标准为：以附件或双方确认的文件为准；验收条件为：乙方提交验收申请后，甲方 20 天内组织验收；验收结果：甲乙双方签署《项目验收单》；验收不合格的，甲方应书面告知乙方整改要求及整改时限，乙方应按要求整改后重新提交验收。

4. 乙方服务成果经验收整改后仍不合格的，累计整改不得超过 2 次，第 2 次整改后仍未通过验收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按本合同第 11 条第 3 款处理。

第五条 甲方的权利

1.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配合完成合同文本中虽未体现但为实现合同目的所必需的、合理相关的其他辅助性工作，该等相关联其他工作不另行向乙方支付任何服务费用，乙方应无偿配合。

2. 甲方有权根据本项目执行实际情况及上级主管部门要求调整服务需求，乙方应无条件配合实施。

3. 在服务实施期内，甲方有权检查乙方的服务实施情况，如发现有乙方违约行为，将视检查情况向乙方提出相应的合理的整改要求或采取扣减服务费用、解除合同关系等措施。

4. 在服务实施过程中，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供的资历及能力条件明显不符合要求的人员，提出人员变更的要求。

5. 因履行本合同而产生的“交付成果”的所有权及全部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6. 履行本协议过程中因乙方产品、服务等给第三方造成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如甲方为此承担任何赔偿、补偿或法律责任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7. 甲方有权在服务实施过程中对乙方的服务成果进行抽检、复核，发现成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十一、十二、十三、十四、十五、十六、十七、十八、十九、二十、二十一、二十二、二十三、二十四、二十五、二十六、二十七、二十八、二十九、三十、三十一、三十二、三十三、三十四、三十五、三十六、三十七、三十八、三十九、四十、四十一、四十二、四十三、四十四、四十五、四十六、四十七、四十八、四十九、五十、五十一、五十二、五十三、五十四、五十五、五十六、五十七、五十八、五十九、六十、六十一、六十二、六十三、六十四、六十五、六十六、六十七、六十八、六十九、七十、七十一、七十二、七十三、七十四、七十五、七十六、七十七、七十八、七十九、八十、八十一、八十二、八十三、八十四、八十五、八十六、八十七、八十八、八十九、九十、九十一、九十二、九十三、九十四、九十五、九十六、九十七、九十八、九十九、一百

果不符合约定的，有权要求乙方立即整改，并暂停支付相应款项，直至整改合格。

8.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定期提交项目进度报告，查阅、复制乙方与本项目相关的全部工作资料。

第六条 甲方的义务

1. 甲方应在服务实施期内于职责范围内向乙方提供相关事项咨询。
2. 甲方对乙方的工作要进行必要协调支持。
3. 甲方有义务在职责范围内向乙方提供合同约定事项所必需的相关资料。
4. 甲方应如约向乙方支付费用。

第七条 乙方的权利

1.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在服务实施过程中于职责范围内给予相关指导支持及配合。

2.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合同约定履行支付义务。

第八条 乙方的义务

1. 针对合同第5条第1款、第2款，乙方的工作应包括但不限于合同中约定的全部内容，应配合甲方完成其他服务方案及合同文本中未体现但与本合同相关联的工作。

2. 针对合同第5条第3款，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在保证工作质量及进度的基础上，根据甲方的意见7个工作日内执行整改完毕。整改逾期、拒不整改或整改后仍不能满足要求的，按照本合同违约责任条款承担相应的责任。

3. 乙方不得以甲方名义或此次项目名义从事超出本合同约定的事项，不得以甲方名义或此次项目名义对外宣传，否则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4. 乙方对甲方为完成合同服务内容而提供的技术资料、数据、样品、材料、设备或其他工作条件应妥善保管，不应发表或提供给第三方或者将其用于与本合同履行无关的任何其他目的。

5. 乙方不得将本项目权利义务转包、分包或变相转包给第三方。

6. 服务过程中，乙方不得随意撤换已经确定的专家及其他项目团队人员。若遇特殊情况，需第一时间告知甲方，并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后，方可替换团队人员，替换人员的专业资质、工作经验不得低于原人员。对乙方提供的资历及能力条件明显不符合要求的人员，甲方有权提出人员变更的要求，乙方应在甲方提

出人员替换要求后7个工作日内安排符合资格和资质要求的人员代替。因撤换人员所发生的一切差旅费和其他相关费用、责任由乙方承担。

7. 乙方落实好意识形态责任制的相关要求，节目成果切实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有关要求，在服务过程中，始终坚持党的基本路线，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成果内容坚持正确的政治导向，在成果中不传播政治谣言和政治性错误观点。

8. 乙方履行合同过程中，因乙方原因导致的乙方人员、甲方人员及第三方的任何财产、人身损害责任均由乙方自行全部承担。

9. 乙方应在合同签订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项目实施方案》及《项目安全应急预案》，经甲方书面审核通过后方可实施，预案应包含人员安全、活动安全、舆情应对等内容。

10. 乙方在执行附件一中子项目期间，应每月向甲方提交书面项目进度报告，说明服务完成情况、存在问题及后续计划，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进度报告进行补充说明。

11. 乙方应妥善保管本项目的全部工作资料，服务完成后20个工作日内，向甲方移交完整的项目资料（包括纸质版及电子版），资料缺失的，甲方有权扣除相应尾款。

12. 乙方在对照附件一项目服务清单完成服务后，应于20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纸质版及电子版验收报告，甲方需在收到验收报告后20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并出具书面验收意见，逾期未出具的，视为甲方认可乙方服务成果合格乙方应严格如验收不达标，按比例扣款。

13. 乙方应根据项目服务内容及现场实际情况，制定并严格执行全面的安全应急预案，预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安全管理、设备设施安全管理、应急处置流程、信息安全保障等相关事项。因未制定预案、预案不完善或未按预案执行等原因引发的一切安全事故、人身伤害、财产损失、信息泄露及法律责任，均由乙方独立承担，与甲方无涉。

14. 项目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后，甲方有权根据服务质量、工作成果及履约情况对乙方进行满意度评价。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开展评价工作，按要求提供相关资料、说明及反馈。

第九条 知识产权

1. 乙方应保证其所提供的服务、物品及最终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其他合法权益。如发生任何第三方向本合同项目成果提出知识产权侵权主张或诉讼的，乙方应负责出面解决，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和解费、赔偿金、诉讼费、律师费等），确保甲方免于因此遭受任何损失或承担责任。若因此导致甲方遭受任何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对第三方的赔偿、行政处罚、商誉损失及甲方为处理纠纷所支出的全部费用），乙方应予以全额赔偿。此义务不因合同履行完毕、终止或解除而失效。

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此类权利主张，乙方应自行处理与第三方产生的纠纷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如甲方因此受到任何损失，乙方还应赔偿甲方所受的全部损失，上述约定在合同到期、终止等均不影响对乙方的约束力。

乙方在服务过程中产生的全部中间成果（如策划草案、设计初稿、执行方案修改版）、最终成果的知识产权均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在本项目外使用该等成果，亦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转让。

2. 除本合同有明确规定的以外，乙方无权使用甲方的任何知识产权、或有关甲方的任何和全部业务的其他知识产权。乙方承认并同意，甲方向乙方提供的全部资料的所有权、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承认并同意，所有关于甲方的任何种类的知识产权或关于甲方的任何和全部业务有关的其他知识产权均为甲方独有且具有排他性的财产，为本合同之目的而使用的知识产权除外。

第十条 保密责任

1. 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或为履行合同而从甲方获得的所有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的政务信息、财政信息、项目方案、验收标准、乙方为履行合同制作的全部成果，以及甲方未公开的工作信息、数据资料等）均为甲方保密信息。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履行的文件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为履行本合同之目的，可在必要的范围内将保密信息披露给各员工、代理人以及关联方。即使向有关人员提供，相关人员亦应履行保密义务且披露范围应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2. 若因乙方员工/代理人泄露保密信息，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3. 乙方违反保密义务导致甲方遭受行政处分、声誉损失或法律纠纷的，除按

本合同第 11 条支付违约金外，还应承担甲方因此产生的全部行政、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甲方被上级主管部门处罚的罚款、甲方为维权产生的全部费用。

4. 本保密条款的期限为永久。本条款为独立条款，本合同的无效、变更、解除和终止均不影响本条款的效力。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合同履行期间，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擅自终止履行合同的，应退回全部费用，按本合同总费用的 3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2. 如果乙方出现逾期情形，包括未依约按时完成本合同约定服务、未按时提供各阶段服务成果，或整改超过指定期限的，每延迟一日，乙方应按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三（3%）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20 个工作日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应退回全部费用，同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额 30% 的违约金和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3. 乙方未能按照本合同规定完成项目（包括乙方未按约定提交《项目实施方案》《安全应急预案》、未定期提交项目进度报告、未按要求移交项目资料的），甲方有权采取以下一种或多种救济措施：(a) 要求乙方限期整改，并承担本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b) 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退回全部已支付费用，并支付违约金及赔偿损失。甲方的上述权利可同时行使。

乙方涉及以下违约情形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退回全部费用，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 的款项作为违约金，同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1) 因乙方在服务履行过程中，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或甲方规章制度，造成不利影响的（包括但不限于对公益性造成不利影响、引起重大投诉事件、对甲方信誉造成损害、被媒体负面报道、引发群体性事件或受到上级主管部门通报批评等）。

2) 因乙方自身的原因丢失或者损坏、污染甲方提供的资料、数据、文件和其他物品的。

3) 甲方对乙方中途进行检查，提出整改要求后，乙方未整改、未在规定时间内整改完毕或经整改 2 次后仍然不合格的。

4) 乙方将本项目的部分或者全部的权利和义务分包、转包或变相转包给第三人(方)的。

5) 未提交服务成果,或未经甲方允许逾期提交服务成果的。

6) 违反本合同第8条第1款、第6款,拒不履行关联工作;擅自撤换经甲方确定的团队人员,或拒绝替换甲方要求替换的团队人员的。

7) 乙方在履行合同、提供服务的全过程中,因非甲方原因(包括但不限于乙方操作不当、管理疏漏、设备故障、人员违规等乙方自身全部原因)引发任何财产损失、人身损害、消防安全事故及其他各类安全事故的。

8) 乙方擅自从事超出本次活动内容的行为。

4. 乙方不得对本合同内容进行任何形式的宣传,并不得利用甲方名义或此次项目名义进行任何形式的宣传。非为履行本合同的目的和用途,乙方不得使用甲方的名称、商标、版权或其他专有权利。否则,应向甲方承担合同总价3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而产生的全部损失,甲方还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退回全部费用。

5. 乙方应保证向甲方提供的任何服务、工作成果的全部或部分以及在服务过程中,均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的所有权、知识产权及其它合法权益。否则,应向甲方承担合同总价3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而产生的全部损失,甲方还有权单方解除合同退回全部费用。

6. 乙方违反合同约定的保密义务,应向甲方承担合同总额3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而产生的全部损失,甲方还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退回全部费用。

7. 除上述条款列举的情形外,如乙方有违反本合同约定或违反保证或违反合同附件约定的其他违约行为,乙方应就每一单项违约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5%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而产生的全部损失。经甲方指出后2日内仍未纠正或未支付违约金或赔偿损失的,或累计发生违约行为达到2次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退回全部费用。

8. 甲方依照上述约定单方解除合同的,应当以书面的形式通知乙方。通知到达乙方时合同即解除。合同单方解除后,未支付的费用,甲方不再支付。

9. 本合同中所称的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赔偿金、罚款、调查费、差旅费、诉讼费和律师费等。

10. 甲方有权在书面通知乙方后，自行将违约金或损失赔偿从尚未支付的合同价款中扣除。以上各项交付的违约金、赔偿金并不当然地减少或免除乙方的合同义务。

11. 乙方因各项违约行为产生的违约金累计达到合同总额 30% 的，视为乙方根本违约，甲方有权直接单方解除合同。甲方发出书面解除通知时合同解除；即使甲方未发出通知，自违约金累计达到合同总额 30%之日起，本合同亦自动解除。合同解除后，乙方应退回全部已付款项，并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

1.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甲乙双方同意将本合同引起的争议提交海淀区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2. 诉讼期间，合同无争议部分应继续遵照执行。

第十三条 合同的生效、变更及终止

1.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 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对本合同进行补充、修改或变更。

3. 对本合同的补充、修改或变更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补充、修改或变更的合同的签署及生效方式与本合同的签署及生效方式相同。

4. 双方签订的书面补充合同以及修改或变更的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终止：

1) 本合同规定的双方义务已经按照约定履行完毕；

2) 法律规定或甲乙双方约定终止的其他情况；

3) 因国家或上级主管部门做了政策调整，对项目的执行造成影响，导致项目终止无法继续执行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要求乙方退回未执行部分对应的项目金额，不再支付剩余费用，且不承担因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4) 乙方存在本合同第 11 条约定的根本违约行为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无需承担任何责任，乙方应退回全部已付款项，并支付合同总额 30% 的违约金，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6. 合同终止后，甲乙双方仍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根据交易习惯继续履

行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双方应协商处理有关事宜，最大限度的避免或减少不可抗力带来的影响，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通过书面协议的方式选择终止履行本合同或延长合同履行期。不可抗力发生后，乙方应立即采取合理、必要的措施减少损失扩大，若因乙方未采取减损措施导致损失扩大的，扩大部分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2. 本合同的不可抗力事件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既包括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山爆发等，也包括某些社会现象，如战争、暴乱、罢工、国家有关政策的改变等。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在 24 小时内立即通知对方，并在具备送达条件后 15 日内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第十五条 其他

1.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通知必须以书面形式按本合同所列出的对方地址或相关方可能已经向对方通知的其它地址亲自送达，或必须通过预付邮资的信件寄送或传真或电子邮件至上述地址。通过信件寄出的通知在寄出后 48 小时被确定为送达上述地址。通过传真发出或亲自送达的通知在发送后第一个工作日被确定为送达上述地址。通过电子邮件发送的通知，发送方的邮件系统显示已发送视为送达。一方变更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

签署页 (以下无正文)

甲方: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 /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名)
2026 年 4 月 1 日

乙方: 北京成美科创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名)
2026 年 4 月 1 日

附件 1：项目服务清单

第一部分：实习实践·青年创想场								
序号	时间	内容	具体内容及形式	数量	单位	要求	金额（元）	备注
1	2026年4月-9月	紫竹青年实习实践行动及“ZHU梦”校友成长行动内容策划及执行	<p>内容：活动正式启动“ZHU梦”青春赋能经济项目，并发布五大行动。校友企业代表现场为青年提供职业辅导，助力其实现职业进阶。活动融合校友对话、政策解读等环节，充分整合校友资源赋能青年创业，探索构建青年与区域经济双向赋能的“紫竹范式”。</p> <p>形式：针对毕业生在求职过程中经验不足、信息不对称等痛点，活动整合辖区高校与校友企业资源，共同建设动态更新的“人才岗位池”。依托校友企业资源库，搭建精准对接平台，推动青年从“被服务者”成长为区域经济发展的“赋能者”。</p>	1	项	活动启动前 20 天，乙方向甲方报送详细方案，明确项目执行内容、执行标准及验收标准等。甲方审议确认后，乙方组织执行。	318000.00	含全流程策划费、内容平面设计费、背景内容制作费、物料制作费、文创宣传、活动组织等费用
第二部分：文化消费·青年活力场								
2	2026年8月-10月	“ZHU梦”青年主理人征集行动内容策划及执行	<p>内容：面向全域青年发起“紫竹青春主理人”招募，联动高校孵化器、校友企业等资源，构建“创意孵化—技术赋能—商业落地”全链条支持体系，探索青年赋能经济的新路径。活动涵盖创新创业、品质生活等多个维度，着力打造“事业有舞台、生活有温度、情感有归属”的青年发展生态。</p>	1	项	活动启动前 20 天，乙方向甲方报送详细方案，明确项目执行内容、执行标准及验收标准等。甲方审议确认后，乙方组织执行。	440000.00	含全流程策划费、内容平面设计费、动画制作费、物料制作费、活动组织等费用

			形式：构建“路演选拔+市集展陈+主题社交”三位一体模式，形成“创业孵化—消费转化—人才集聚”的青春经济闭环。以青年创业带动就业，以青年消费激活商圈，以青年人才赋能区域发展。					
3	2026年9月-11月	“Welcome to 紫竹！”青春融入行动内容策划及执行	<p>内容：值全域青年友好街区建设一周年之际，活动集中发布街区年度建设成果，全面展示五大行动实施成效。同步结合开学季，面向辖区高校新生推出“快速融入服务”，通过新生礼包、主题打卡路线等形式，帮助学子在入学初期建立归属感，实现“入学即融入、街区即家园”的建设目标。</p> <p>形式：活动采用“1+N”模式。其中，“1”场主庆典集中发布街区建设年度成果；“N”个融入场景包括发放“紫竹迎新礼包”、组织“校园—街区”主题打卡路线，联动辖区多个点位打造沉浸式迎新体验，让新生真正实现“走得进、留得下、融得入”。</p>	1	项	活动启动前20天，乙方向甲方报送详细方案，明确项目执行内容、执行标准及验收标准等。甲方审议确认后，乙方组织执行。	490000.00	含全流程策划费、内容平面设计费、动画制作费、物料制作费、道具租赁费、活动组织等费用
第三部分：青年共治·青年成长场								
4			内容：发布“紫竹院治理议题清单”，面向高校征集金点子解决	1	项	活动启动前20天，乙方向甲方报送详细方案，	420000.00	含全流程策划费、内容平面设计

	2026年5月-9月	紫竹青年理事会及金点子奖构建及“四海一家”国际青年志愿服务行动内容策划及执行	<p>方案：同步启动“四海一家”国际青年志愿服务行动，组织留学生参访街区。期间开展《紫竹国际青年说》影像计划，以留学生视角记录紫竹故事，让世界听见紫竹。</p> <p>形式：举办金点子奖路演，优秀提案直通落地；组织青年走进街区，同时组织留学生深度参访街区，以短视频形式形成《紫竹国际青年说》系列视频。</p>			明确项目执行内容、执行标准及验收标准等。甲方审议确认后，乙方组织执行。		费、物料制作费、活动组织等费用
5	2026年6月及2026年7月	“一日基层治理员”青年实践行动及“街区唤醒计划”青年赋能行动内容策划及执行	<p>内容：组织高校学子参与基层治理，在实践中发现问题、提出建议、解决问题。同步启动“街区唤醒计划”，联合高校资源，以彩绘等形式“唤醒”空间活力。</p> <p>形式：活动以“基层治理+创意唤醒”双线并行。选取代表点位，进行创作，让青年为城市更新赋能。</p>	1	项	活动启动前20天，乙方向甲方报送详细方案，明确项目执行内容、执行标准及验收标准等。甲方审议确认后，乙方组织执行。	200000.00	含全流程策划费、内容平面设计费、物料制作费、活动组织等费用
合计金额							1868000.00	